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完成的进展公告

控股股东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恩汽电”）的控股股东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恩集团”）的增持计划于2024年11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具体情况详见于《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及《关于控股股东取得金融机构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豪恩集团计划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专项贷款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总金额不低于4,000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

近日，公司收到豪恩集团的通知，获悉其增持公司股份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豪恩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2,8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70%。

豪恩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陈清锋先生、深圳市华恩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恩泰”）、深圳市佳富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佳富泰”）、深圳市佳恩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佳恩泰”）、深圳市佳平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佳平泰”）合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6,44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48%。

此外陈清锋的父亲陈金法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39%，陈金法先生和陈清锋先生构成《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股东豪恩集团拟自2024年11月1日起6个月内，以自有资金或专项贷款通过

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总金额不低于4,000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

三、增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豪恩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813,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8%，增持金额5,999.63万元，其中1800万元为自有资金，4,199.63万元为贷款资金，本次增持计划已完成。本次增持前后，豪恩集团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增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深圳市豪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845,000	35.7	33,658,800	36.59

四、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豪恩集团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增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免于发出收购要约的情形；豪恩汽电已就本次增持履行了现阶段必要的信息披露义务。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5日